

北北基街頭藝人有效許可證樣式

說明：北北基自110年3月1日起有效街頭藝人許可證為以下 3 款，街頭藝人於展演場地申請表演需持以下款式之許可證辦理方為有效，右下角QRCode可連結至街頭藝人個人介紹頁面，可供場地管理單位及警政單位查核街頭藝人身分。

(自核發日起有效期限為2年)

新北市(NT)街頭藝人證範本



新北市政府
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

新北市街頭藝人

表演藝術類 視覺藝術類 工藝藝術類



證號 | NT11000011
姓名 | 林美玲
使用期限 | 民國112年06月30日
展演項目 | 吉他自彈自唱、老歌演唱
氣球造型、人像畫創作、特技舞蹈

◆ 注意事項

1. 持本證展演者，展演前應向展演空間管理機關申請使用場地。
2. 持本證者，得向新北市、臺北市、基隆市之公告展演空間申請展演。



臺北市(TP)街頭藝人證範本



臺北市政府
Taipei City Government

臺北市街頭藝人

表演藝術類 視覺藝術類 工藝藝術類



證號 | TP11001212
姓名 | 陳筱玲
使用期限 | 民國112年01月11日
臺北證期限 | 民國112年01月11日
展演項目 | 吉他彈唱、人像繪畫、金屬雕塑

★ 注意事項

1. 持本證展演者，展演前應向展演空間管理機關申請使用場地。
2. 持本證者，得向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之公告展演空間申請展演。



基隆市(KL)街頭藝人證範本



基隆市文化局
Keelung City Cultural Affairs Bureau

基隆市街頭藝人

表演藝術類 視覺藝術類 工藝藝術類



證號 | KL11001212
姓名 | 王小明
使用期限 | 民國112年01月11日
展演項目 | 吉他彈唱、人像繪畫、金屬雕塑、人像繪畫、金屬雕塑、人像繪畫、人像繪畫

◆ 注意事項

1. 持本證展演者，展演前應向展演空間管理機關申請使用場地。
2. 持本證者，得向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之公告展演空間申請展演。

